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天能
TIANNENG POWER INTERNATIONAL LIMITED
天能動力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819)

關連交易
有關
該等合營公司之該等增資安排

背景

茲提述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公佈及二零二零年一月公佈，其中披露(i)天能控股(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及天暢控股(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就成立合營公司天能保理訂立天能保理合營安排；及(ii)天能控股、天能金融(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及Prime Leader(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就成立合營公司天能融資租賃訂立合營安排。

於本公佈日期，天能保理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0,000,000元，且天能保理由天能控股及天暢控股分別持有60%及40%，而天能融資租賃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70,000,000元，且天能融資租賃由天能控股、天能金融及Prime Leader分別持有50%、25%及25%。

該等合營公司之該等增資安排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六日，天能控股及天暢控股訂立增資安排(保理)，據此，訂約方同意按其各自於天能保理之股權比例向天能保理作出額外出資；而天能控股、天能金融及Prime Leader亦訂立增資安排(融資租賃)，據此，訂約方同意按其各自於天能融資租賃之股權比例向天能融資租賃作出額外出資。

待該等增資安排完成後，天能保理之註冊資本將由人民幣50,000,000元增加至人民幣100,000,000元，而天能控股及天暢控股各自於天能保理之股權比例將維持不變；而天能融資租賃之註冊資本將由人民幣170,000,000元增加至人民幣300,000,000元，而天能控股、天能金融及Prime Leader各自於天能融資租賃之股權比例將維持不變。

上市規則之涵義

於本公佈日期，天暢控股分別由張博士及張先生擁有98%及2%股權，而Prime Leader由張博士全資擁有。張博士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及執行董事，而張先生為張博士之兒子。因此，根據上市規則，天暢控股及Prime Leader各為張博士之聯繫人及本公司之關連人士。故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訂立該等增資安排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6(2)條，由於有關該等增資安排之所有適用百分比率在合併計算後均超過0.1%但低於5%，故該等增資安排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之申報及公告規定，惟可獲豁免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當根據上市規則第14A.81條合併計算該等增資安排及天能保理合營安排(已於過去12個月內完成)項下之關連交易時,有關上文合併之關連交易(不論單獨計算或合併計算)之所有適用百分比率均超過0.1%但低於5%。因此,所有該等關連交易均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76(2)條項下之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背景

茲提述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公佈及二零二零年一月公佈,其中披露(i)天能控股(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及天暢控股(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就成立合營公司天能保理訂立天能保理合營安排;及(ii)天能控股、天能金融(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及Prime Leader(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就成立合營公司天能融資租賃訂立合營安排。

於本公佈日期,天能保理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0,000,000元,且天能保理由天能控股及天暢控股分別持有60%及40%,而天能融資租賃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70,000,000元,且天能融資租賃由天能控股、天能金融及Prime Leader分別持有50%、25%及25%。

該等合營公司之該等增資安排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六日,天能控股及天暢控股訂立增資安排(保理),據此,訂約方同意按其各自於天能保理之股權比例向天能保理作出額外出資;而天能控股、天能金融及Prime Leader亦訂立增資安排(融資租賃),據此,訂約方同意按其各自於天能融資租賃之股權比例向天能融資租賃作出額外出資。

增資安排(保理)之主要條款如下：

日期：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六日

訂約方：(i) 天能控股；及

(ii) 天暢控股

增加註冊資本及注資：天能控股及天暢控股已同意天能保理之註冊資本應由人民幣50,000,000元增加至人民幣100,000,000元。天能控股及天暢控股各自己同意向天能保理作出額外出資，金額分別為人民幣30,000,000元及人民幣20,000,000元。

額外出資應由天能控股及天暢控股按其各自於天能保理之股權比例以現金及根據其中所載條款支付。

下表載列(i)於本公佈日期；及(ii)緊隨根據增資安排(保理)完成額外出資後，天能保理之股權架構及天能控股及天暢控股各自向天能保理作出之注資：

	於本公佈日期		額外出資 (人民幣)	緊隨額外出資完成後	
	出資總額 (人民幣)	股權 (%)		出資總額 (人民幣)	股權 (%)
天能控股	30,000,000	60.0	30,000,000	60,000,000	60.0
天暢控股	20,000,000	40.0	20,000,000	40,000,000	40.0
總註冊資本	<u>50,000,000</u>	<u>100.0</u>	<u>50,000,000</u>	<u>100,000,000</u>	<u>100.0</u>

待根據增資安排(保理)完成向天能保理作出額外出資後，天能保理之註冊資本將由人民幣50,000,000元增加至人民幣100,000,000元，而天能控股及天暢控股各自於天能保理之股權比例將維持不變。概不擬對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公佈中所公佈之天能保理合營安排之條款作出任何其他變動。

向天能保理作出之額外出資預期將於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五日前完成。

增資安排(融資租賃)之主要條款如下：

日期 : 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六日

訂約方 : (i) 天能控股；
(ii) 天能金融；及
(iii) Prime Leader

增加註冊資本及注資 : 天能控股、天能金融及Prime Leader已同意天能融資租賃之註冊資本應由人民幣170,000,000元增加至人民幣300,000,000元。天能控股、天能金融及Prime Leader各自已同意向天能融資租賃作出額外出資，金額分別為人民幣65,000,000元、人民幣32,500,000元及人民幣32,500,000元。

額外出資應由天能控股、天能金融及Prime Leader按其各自於天能融資租賃之股權比例以現金及根據其中所載條款支付。

下表載列(i)於本公佈日期；及(ii)緊隨根據增資安排(融資租賃)完成額外出資後，天能融資租賃之股權架構及天能控股、天能金融及Prime Leader各自向天能融資租賃作出之注資：

	於本公佈日期		額外出資 (人民幣)	緊隨額外出資完成後	
	出資總額 (人民幣)	股權 (%)		出資總額 (人民幣)	股權 (%)
天能控股	85,000,000	50.0	65,000,000	150,000,000	50.0
天能金融	42,500,000	25.0	32,500,000	75,000,000	25.0
Prime Leader	42,500,000	25.0	32,500,000	75,000,000	25.0
總註冊資本：	170,000,000	100.0	130,000,000	300,000,000	100.0

待根據增資安排(融資租賃)完成向天能融資租賃作出額外出資後，天能融資租賃之註冊資本將由人民幣170,000,000元增加至人民幣300,000,000元，而天能控股、天能金融及Prime Leader各自於天能融資租賃之股權比例將維持不變。概不擬對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公佈中所公佈之合營安排之條款作出任何其他變動。

向天能融資租賃作出之額外出資預期將於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五日前完成。

該等增資安排乃由訂約方經計及該等合營公司之潛在資本需要後按正常商業條款經公平磋商而釐定。本集團支付額外出資之份額將由本集團之內部資源撥付。

訂立該等增資安排之理由及裨益

為了不時遵守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就中國融資租賃行業制定之槓桿率監管要求，以及滿足一般中國金融機構對融資租賃公司申請貸款之資本要求，董事會認為，向天能融資租賃作出額外出資將提供額外財務資源，以補充天能融資租賃在可持續發展方面之一般營運資金，長遠而言有利於其股東(包括本公司)，並符合本集團之長期公司投資策略。

向天能保理作出之額外出資將能夠改善天能保理之財務狀況，並使本集團能夠進一步增加對天能保理業務發展的支持，長遠而言有利於本集團發展。

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但不包括張博士)相信，該等增資安排之條款屬公平合理，乃按正常商業條款並於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因此，董事會已批准訂立該等增資安排。於本公佈日期，除本公司控股股東及執行董事張博士(彼於天暢控股擁有98%股權及全資擁有Prime Leader)外，概無董事於該等增資安排中擁有重大權益或須就相關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

上市規則之涵義

於本公佈日期，天暢控股分別由張博士及張先生擁有98%及2%股權，而Prime Leader由張博士全資擁有。張博士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及執行董事，而張先生為張博士之兒子。因此，根據上市規則，天暢控股及Prime Leader各為張博士之聯繫人及本公司之關連人士。故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訂立該等增資安排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6(2)條，由於有關該等增資安排之所有適用百分比率在合併計算後均超過0.1%但低於5%，故該等增資安排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之申報及公告規定，惟可獲豁免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當根據上市規則第14A.81條合併計算該等增資安排及天能保理合營安排(已於過去12個月內完成)項下之關連交易時，有關上文合併之關連交易(不論單獨計算或合併計算)之所有適用百分比率均超過0.1%但低於5%。因此，所有該等關連交易均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76(2)條項下之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訂約方之一般資料

Prime Leader

Prime Leader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於本公佈日期由張博士全資擁有。由於上述「上市規則之涵義」一段所載之理由，Prime Leader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Prime Leader為張博士之投資控股公司，且並無進行任何商業活動。

本公司及本集團

本公司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0819)，主要從事投資控股業務。本集團主要專注於研發、生產並銷售高端環保電池、新能源電池及綠色可再生新材料以及其相關產品。

天暢控股

天暢控股為一間根據中國法律成立之有限公司，並由於上述「上市規則之涵義」一段所載之理由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天暢控股主要從事資產與權益投資、提供企業管理諮詢服務及相關業務。

天能金融

天能金融為一間根據中國法律成立之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其業務範圍包括(其中包括)提供融資服務(須待相關監管機構批准後，方告作實)。

天能控股

天能控股為一間根據中國法律成立之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提供投資管理、企業管理諮詢及投資諮詢服務，以及金屬材料、建築材料、金屬器具、電池生產設備及相關產品之銷售。

有關天能保理之資料

天能保理主要從事向本集團成員公司以及本集團上下游之商業夥伴提供商業保理服務。

有關天能融資租賃之資料

天能融資租賃主要從事提供租賃及融資租賃服務、採購用於租賃之資產、修復租賃資產及管理其剩餘價值。

釋義

於本公佈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具有以下涵義：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英屬處女群島」 指 英屬處女群島

「增資安排(保理)」	指	天能控股與天暢控股就增加天能保理註冊資本訂立之增資安排
「增資安排(融資租賃)」	指	天能控股、天能金融與Prime Leader就增加天能融資租賃註冊資本訂立之增資安排
「該等增資安排」	指	增資安排(保理)及增資安排(融資租賃)
「本公司」	指	天能動力國際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0819)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涵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涵義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公佈」	指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佈，內容有關訂立天能保理合營安排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張博士」	指	張天任博士，本公司董事會主席、控股股東及執行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成員公司」指本公司或其任何一間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二零二零年一月公佈」	指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七日之公佈，內容有關天能控股、天能金融與Prime Leader就成立合營公司(即天能融資租賃)訂立合營安排
「該等合營公司」	指	天能保理及天能融資租賃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張先生」	指	張昊先生，張博士之兒子
「百分比率」	指	具有上市規則第14.04(9)條賦予該詞之涵義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公佈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Prime Leader」	指	Prime Leader Global Limited，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於本公佈日期由張博士全資擁有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股東」	指	本公司股份不時之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天暢控股」	指	天暢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根據中國法律成立之有限公司，於本公佈日期由張博士及張先生分別擁有98%及2%股權
「天能保理」	指	天能(天津)商業保理有限公司，一間根據中國法律成立之有限公司，於本公佈日期由天能控股及天暢控股分別擁有60%及40%股權
「天能保理合營安排」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公佈中所述天能控股與天暢控股就成立合營公司(即天能保理)訂立之合營安排
「天能融資租賃」	指	天能融資租賃(天津)有限公司，一間根據中國法律成立之有限公司，於本公佈日期由天能控股、天能金融及Prime Leader分別擁有50%、25%及25%股權
「天能金融」	指	浙江長興天能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根據中國法律成立之有限公司，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天能控股」 指 天能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根據中國法律成立之有限公司，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承董事會命
天能動力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張天任

香港，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張天任博士、張敖根先生、張開紅先生、史伯榮先生及周建中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董良先生、吳鋒先生及張湧先生。